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通函或應採取的行動如有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出售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 E I g _ _ _ D _ _ _ C ., 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13)

持續關連交易

購電框架協議；

有關 0 千伏及以下項目 合同；

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

1 千伏及以上項目 合同；

自動化工程項目 合同；

及 施工監理合同的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

及

0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8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55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57
附錄一 -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110
附錄二 - 一般資料.....	114
0, 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EGM-1

釋 義

於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釋 義

「董事長」	指	董事長
「本公司」	指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713),於2011年9月29日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施工監理合同」	指	由水電集團、四川億聯、施工監理實施單位及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於2024年7月3日訂立的施工監理合同
「施工監理實施單位」	指	敘州電力、高縣電力、珙縣電力、筠連電力、屏山電力及興文電力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大魚孔電站」	指	大魚孔電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水富泓力持有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中國公民及 或中國企業實體以人民幣認購或列作繳足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水電大樓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購電框架協議、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
「購電框架協議」	指	宜賓張窩購電框架協議及水富泓力購電框架協議的統稱,各自為一項「購電框架協議」
「能源投資集團」	指	四川省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於2011年2月21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
「E C」	指	工程、採購及建設

釋 義

「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	指	由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四川能投發展建設、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於2024年7月3日訂立的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
「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	指	由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四川能投發展建設、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於2024年7月3日訂立的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
「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	指	由水電集團、太陽高科技、四川能投綜合能源、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於2024年7月3日訂立的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
「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	指	由水電集團、物資產業集團、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以及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於2024年7月3日訂立的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
「高縣電力」	指	四川能投高縣電力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珙縣電力」		

釋 義

「物資產業集團」	指	四川能投物資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能源投資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	指	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及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項下的實施單位(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除外)。詳情請參閱本通函「4.參與各方的資料 - 其他實施單位」一段
「其他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	指	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項下的實施單位(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除外)。詳情請參閱本通函「4.參與各方的資料 - 其他實施單位」一段
「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	指	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項下的實施單位(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除外)。詳情請參閱本通函「4.參與各方的資料 - 其他實施單位」一段
「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	指	施工監理合同項下的實施單位(施工監理實施單位除外)。詳情請參閱本通函「4.參與各方的資料 - 其他實施單位」一段
「屏山電力」	指	四川能投屏山電力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及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釋 義

「水富泓力」	指	水富泓力發電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水富泓力購電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水富泓力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5月16日的購電框架協議
「四川發展公司」	指	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2008年12月24日在中國成立的國有有限責任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	指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水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四川能投建工」	指	四川能投建工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四川能投發展建設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四川能投發展建設」	指	四川能投發展建設有限公司(前稱為四川能投宜賓電力工程建設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四川億聯」	指	四川億聯建設工程項目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能源投資集團間接擁有約33.52%

釋 義

「敘州電力」	指	四川能投宜賓市敘州電力有限公司，一間於2012年6月1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宜賓張窩」	指	宜賓張窩發電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宜賓張窩購電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宜賓張窩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5月16日的購電框架協議
「張窩電站」	指	張窩電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宜賓張窩持有
「%」	指	百分比

* 僅供識別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nergy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13)

執行董事：

何京先生(董事長)
汪元春先生
謝佩樞女士

非執行董事：

韓春紅女士
陶學慶先生
高彬先生
孔策先生
趙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志雄先生
陳傳先生
牟英石先生
李堅教授
何茵女士

敬啟者：

註冊地址：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
溫江區
人和路789號

總部：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
溫江區
人和路789號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持續關連交易
購電框架協議；

有關

董事會函件

於2024年5月16日(交易時段後), (1)本公司與宜賓張窩訂立宜賓張窩購電框架協議;及(2)本公司與水富泓力訂立水富泓力購電框架協議。根據宜賓張窩購電框架協議及水富泓力購電框架協議, 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將分別自有關協議生效日期起至2026年12月31日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供應電力。

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3日的公告, 內容有關(其中包括)(1)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 (2)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 (3)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 (4)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 及(5)施工監理合同。

於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

- (.) 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訂立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 據此, 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同意提供10千伏及以下項目的E C服務;
- (..) 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及物資產業集團訂立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 據此, 物資產業集團同意提供10千伏及以下項目的設備及材料採購服務;
- (...) 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訂立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 據此, 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同意提供35千伏及以上項目的E C服務;
- (.) 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太陽高科技及四川能投綜合能源訂立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 據此, 太陽高科技及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同意提供自動化工程項目通信及輔助控制和自動化完善工程及通信完善工程的工程、採購及建設服務; 及

董事會函件

- (i) 施工監理實施單位(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及四川億聯訂立施工監理合同，據此，四川億聯同意提供施工監理服務。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董事會函件，當中載有購電框架協議及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更多資料；(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推薦建議函件；(iii)

董事會函件

- 先決條件： 購電框架協議須於滿足以下先決條件後方可生效：
- (i) 各訂約方的法定代表或授權代表已簽名並加蓋公章；及
 - (ii) 購電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在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正式召開的股東大會上獲得批准。

附屬協議： 根據相關購電框架協議的條款，協議各方須在適用的情況下，在相關購電框架協議的範圍內另行訂立具體附屬協議以進一步協定電力單價、供電量的計量政策以及結算條款。

定價政策： 根據各購電框架協議應付的電力單價如下：

	電力單價 (不含稅)	電力單價 (含稅) (附註)
宜賓張窩購電框架協議	每千瓦時人民幣0.2549元	每千瓦時人民幣0.288元
水富泓力購電框架協議	每千瓦時人民幣0.31068元	每千瓦時人民幣0.32元

附註：電力單價(含稅)乃根據中國政府政策規定的增值稅率計算得出。

董事會函件

各購電框架協議項下的應付電力單價可按《四川省發展改革委員會關於調整四川電網豐枯峰穀電價政策有關事項的通知》的規定調整。各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應付的電費總額為相關電力單價乘以向本集團供應的實際上網電量。

上述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應付的各項電力單價乃由本公司與宜賓張窩或水富泓力(如適用)經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參考(i)本集團就向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購電支付的過往單價；(ii)其他獨立第三方收取的電力單價；及(iii)以下各方於2023年收取的平均電力單價：(i)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即每千瓦時約人民幣0.3606元(不含稅)，及(ii)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即每千瓦時約人民幣0.3875元(不含稅)。

最高電量： 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本集團根據購電框架協議購買的最高電量如下：

	本集團將購買的最高電量		
	截至X月X日止年度		
	0,年	0,年	0,年
	(千千瓦時)	(千千瓦時)	(千千瓦時)
宜賓張窩購電框架協議	324,000	348,000	336,000
水富泓力購電框架協議	111,000	117,000	114,000

付款條款： 本集團根據購電框架協議應付的電費應按月結算。

董事會函件

過往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

本集團向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購買電力的過往交易金額(附註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四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本集團 年內購電 總量 (千千瓦時)	本集團 年內支付的 電費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年內購電 總量 (千千瓦時)	本集團 年內支付的 電費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年內購電 總量 (千千瓦時)	本集團 年內支付的 電費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期內購電 總量 (千千瓦時)	本集團 期內支付的 電費總額 (人民幣千元)
張窩電站	258,412.4	68,970.5	340,977.7	99,748.9	254,694.0	67,281.30	50,831.9	18,226.3
大魚孔電站	105,634.7	32,405.8	104,720.9	32,433.1	93,383.4	27,507.0	20,012.5	7,973.0
總計	<u>364,047.10</u>	<u>101,376.3</u>	<u>445,698.60</u>	<u>132,182.00^(附註2)</u>	<u>348,077.4</u>	<u>94,788.3^(附註2)</u>	<u>70,844.4</u>	<u>26,199.3</u>

附註：

1. 本集團分別自2017年10月及2013年2月起直接向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購電。本公司得悉，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其後分別由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持有，而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其後進行多輪內部重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通函「2.3 訂立購電框架協議的理由及裨益」一段。
2. 根據本集團支付的電費總額計算，本集團於2022年及2023年各年向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購電構成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及年度審閱的規定。

董事會函件

本集團的最高購電量及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0, 年		0, 年		0, 年	
	本集團年內 最高購電量 (千千瓦時)	本集團年內應付 電費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年內 最高購電量 (千千瓦時)	本集團年內應付 電費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年內 最高購電量 (千千瓦時)	本集團年內應付 電費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宜賓張窩購電框架協議	324,000	93,310	348,000	100,220	336,000	96,770
水富泓力購電框架協議	111,000	35,520	117,000	37,440	114,000	36,480
總計	<u>435,000</u>	<u>128,830</u>	<u>465,000</u>	<u>137,660</u>	<u>450,000</u>	<u>133,250</u>

年度上限釐定基準

於釐定上述年度上限時，本公司已考慮以下因素：

- () 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本集團的估計最高購電量，乃參考過去五年本集團向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各自購買的過往電量而釐定。其中，本公司已比較()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過去五年的歷史最高年利用時數(根據本集團在該年的發電量及購電量及電站的額定發電容量計算)及()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的設計年利用時數(根據本集團在電站投產前進行的可行性研究，根據歷史進水情況及電站的額定發電容量估計)。為方便說明，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的歷史最高年利用時數及設計年利用時數如下：

	過去五年的 最高年利用時數 (概約)	設計年利用時數 (概約)
張窩電站	5,683小時(附註1)	5,030小時(附註3)
大魚孔電站	3,521小時(附註2)	4,163小時(附註4)

董事會函件

附註：

(1) 2022

董事會函件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經參考獨立財務顧問的相關意見後發表其意見),惟不包括已就有關批准購電框架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的董事(如下文所載)認為(一)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並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及(二)購電框架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及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由於何京先生、汪元春先生及謝佩樺女士為水電集團提名的董事,彼等已自願就批准購電框架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購電框架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其他董事須就批准購電框架協議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 與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的關連關係

發現與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存在關連關係的始末

本集團分別自2017年10月及2013年2月起向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購買

董事會函件

於2024年4

董事會函件

基於上述背景及於2024年4月發現上述所有權變動後，本公司認為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應於2023年1月及2月前後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防止日後發生類似過遲發現關連關係事件的措施

經近期與金鼎集團就上述所有權變動進行討論後，董事知悉，金鼎集團及控股股東並無於2024年4月前及時通知本集團有關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的所有權變動，乃因為(一)電站控股公司(連同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於2023年之前並無入賬列作金鼎集團的附屬公司，及(二)彼等並不知悉於2023年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的所有權出現變動時，購電交易所涉及的上市規則對本公司的涵義。

儘管向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購買電力於過往並無被視為持續關連交易，但有關條款乃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且多年來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鑒於上述情況及通函「2.3 訂立購電框架協議的理由及裨益」一段所載交易為本集團帶來的裨益，本公司相信，過往向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購買電力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為防止日後發生類似過遲發現關連關係的事件，並確保日後能根據上市規則及時申報關連交易，本公司將加強現有內部監控措施如下：

- (一) 本公司現時設有內部政策及程序規管本集團的關連交易，並備存一份關連人士名單，在本公司與第三方訂立協議前進行核對。關連人士名單以往每年更新一次。今後，本公司將要求每季例行更新關連人士名單，並根據公眾持股記錄核對其準確性；
- (二) 今後，本公司負責人員將每季度審閱本集團的現有合約，並確定肘

(...) 本公司將於未來加強與水電集團及金鼎集團的溝通。例如，本公司已知會水電集團及金鼎集團()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彼等與本公司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及()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包括關連人士的定義)。倘日後上市規則就關連人士的定義有任何更新，本公司將繼續向水電集團及金鼎集團提供最新資料。本公司亦將不時提醒金鼎集團關注其本身或其聯繫人與本集團之間的交易，並在發現其任何新收購公司與本集團有存在交易時立即通知本集團並向本集團提供相關詳情。

內部控制措施

為確保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有關擬進行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及關連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本公司已採用下列內部控制程序：

- (.) 本公司經營管理部會定期監察購電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並根據本集團已購買的電量及已產生的電費金額，評估是否會超出年度上限。如有必要，於超出年度上限前，本公司經營管理部會向董事會提出有關事項，並附上建議修訂的年度上限及其他相關資料，以便董事會能夠考慮及(如適用)遵守與相關經修訂年度上限有關的適用上市規則；
- (..) 於訂立任何具體附屬協議前，本公司相關部門(包括但不限於審核部、財務資產部及經營管理部以及本公司不時委聘的法律顧問)人員會審閱及評估交易的具體條款及條件，以確保其符合購電框架協議。經營管理部亦會將該等具體附屬協議項下提供的電力單價與獨立第三方(包括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及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所提供的電力單價進行比較，並確保具體附屬協議項下提供的電力單價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電力單價；及

董事會函件

(...)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會每年審閱購電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包括就交易收取的單位電費),並根據上市規則每年確認該等交易乃按照協議條款及本集團的定價政策措施進行,以及確認獲提供的價格及條款是否公平合理,並與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價格及條款相若。

除上文所述外,有關為防止日後發生類似過遲發現關連關係事件及確保日後按上市規則適時申報關連交易而加強內部監控的措施,請參閱「2.4與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的關連關係 - 防止日後發生類似過遲發現關連關係事件的措施」一段。

0 年農村電網合同

0 年農村電網合同詳情

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

於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訂立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1) 水電集團(作為發包人);
- (2) 四川能投建工(作為承包人);
- (3)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作為承包人);
- (4) 四川能投發展建設(作為承包人);
- (5) 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及
- (6) 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

項目: 10

董事會函件

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涵蓋兩大項目，即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下的10千伏及以下項目及新增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下的10千伏及以下項目。本集團將僅參與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下部分10千伏及以下項目。

服務範圍： 勘察設計、建築安裝工程施工、設備試驗、設備安裝和調試及試運行、若干輔助材料採購(含安裝)

施工期： 275個曆日

先決條件： 該合同須於滿足以下先決條件後方可生效：(附註)

1. 各

董事會函件

缺陷責任期： 24個月(由簽發項目交付證書起計)

根據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應付的估計合同價款總額： 人民幣967,673,620元^{附註}(含稅)，包括(i)勘察及設計費人民幣60,234,917元(含稅)；(ii)施工費人民幣903,927,449元(含稅)；及(iii)輔助材料費人民幣3,511,254元(含稅)，以水電集團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於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967,673,620元^{附註}(含稅)中，預計(i)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應分擔並負責支付人民幣207,875,798元(含稅)；及(ii)作為承包人之一的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將因提供的服務而收取人民幣98,624,009.00元(含稅)。

根據本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5%。

附註：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967,673,620元(含稅)指根據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下的10千伏及以下項目的合同金額(即人民幣876,090,408.00元(含稅))及新增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下的10千伏及以下項目的合同金額(即人民幣91,583,212.00元(含稅))的總和。本集團將僅參與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中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下部分10千伏及以下項目。

定價：

估計合同價款為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在公開招標中提供的中標價格，並由評標委員會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以及招標文件進行全面評估後所接納。評標委員會乃按照《四川省評標專家和綜合評標專家庫管理辦法》（「管理辦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的規定組成。經董事確認，評標委員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其中六名評標專家從四川省評標專家庫隨機選取，及三名為水電集團代表。據董事所深知，根據管理辦法的規定，上述六名隨機選取的評標專家（為獨

一旦累計進度付款達到合同總額的30%，預付款須記入進度付款(詳情如下)。於該時間點，30%的預付款須記入每次的後續進度付款，直至進度付款總額達到估計合同總額的85%(包括已記入的預付款)且全部預付款均已記入。

(c) 進度付款

勘察及設計費

確認施工圖設計後支付不超過勘察及設計費總額的80%(包括預付款)。

項目竣工驗收後支付不超過勘察及設計費總額的85%。

結算及審計後支付不超過勘察及設計費總額的97%。

勘察及設計費總額的餘下3%將作為質量保證金，在缺陷責任期屆滿後支付。

施工費

根據每月實際完成的工程量的80%支付不超過施工費總額的80%。

項目竣工驗收後支付不超過施工費總額的85%。

結算及審計後支付不超過施工費總額的97%。

施工費總額的餘下3%將作為質量保證金，在缺陷責任期屆滿後支付。

設備及材料費

根據實際供應的設備及材料數量支付不超過設備及材料費總額的85%。

董事會函件

竣工驗收後按實際供應的設備及材料數量支付不超過設備及材料費總額的95%。

結算及審計後根據實際供應的設備及材料數量支付不超過設備及材料費總額的97%。

設備及材料費總額的餘下3%將作為質量保證金。

(iii) 質量保證金

估計合同價款總額的3%將作為質量保證金，在缺陷責任期屆滿後核實缺陷責任完成後支付(不計利息)。

預付款保證：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形式提供預付款保證，金額不少於根據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應支付的預付款。

預付款保證須於預付款獲悉數動用後被解除。

履約擔保：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方式向發包人提供金額等於合同價款總額10%的履約擔保。履約擔保須於10千伏及以

Ⅷ. 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

於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及物資產業集團訂立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日期： 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
- 訂約方：
- (1) 水電集團(作為發包人)；
 - (2) 物資產業集團(作為承包人)；
 - (3) 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及
 - (4) 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
- 項目： 10千伏及以下項目
- 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涵蓋兩大項目，蠓鬻

董事會函件

定價： 估計合同價款為物資產業集團在公開招標中提供的中標價格，並由評標委員會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以及招標文件進行全面評估後所接納。評標委員會乃按照《四川省評標專家和綜合評標專家庫管理辦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的規定組成。經董事確認，評標委員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其中六名評標專家從四川省評標專家庫隨機選取，及三名為水電集團代表。據董事所深知，根據管理辦法的規定，上述六名隨機選取的評標專家(為獨立第三方)均為於中國擁有高級職稱或同等專業水平的專業人士，於電力工程及輸電變電設備及設施領域擁有至少8年工作經驗，而水電集團的三名代表則包括兩名高級工程師及一名高級會計師。在選擇中標人時，評估小組考慮了一籃子因素，包括(其中包括)(i)在商業方面，投標人的背景、經驗、信譽及所需服務的投標價格；及(ii)在技術方面，將採購及交付的設備及材料的及時性、質量及保證，以及將聘請的投標人專業團隊所具備的資格。

付款條款： 合同價款應按以下方式支付：

- (i) 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批准預付款申請後14日內支付估計合同價款的30%(含稅)作為預付款；
- (ii) 所供應設備及材料驗收合格並開具發票後7個工作日內支付合同價款的67%；及
- (iii) 餘下的3%合同價款將作為質量保證金，在無違約事件的情況下於保證期屆滿後14日內支付(不計利息)。

董事會函件

預付款保證：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形式提供預付款保證，金額不少於根據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應支付的預付款。

預付款保證須於預付款獲悉數動用後被解除。

履約擔保：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方式向發包人提供金額等於合同價款總額10%的履約擔保。履約擔保須於10千伏及以下項目的竣工檢驗合格後6個月並經發包人批准承包人提交的退還履約擔保申請後，退還予承包人。

3. 35 千伏及以上項目 E C 合同

於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訂立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1) 水電集團(作為發包人)；
- (2) 四川能投建工(作為承包人)；
- (3)

董事會函件

施工期： 275個曆日

先決條件： 該合同須於滿足以下先決條件後方可生效：*(附註)*

1. 各合同訂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理人已簽署合同或加蓋印章；
2. 水電集團已從認可承包人收到履約擔保；
3. 水電集團、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訂立的農村電網投資合同已經簽署並生效(倘若干實施單位並無訂立任何有效的農村電網投資合同，則涉及有關實施單位的項目不得實施，但不得影響35千氏

董事會函件

根據，千伏及以上項目、合同應付的估計合同價款總額：

人民幣718,304,068.00元(含稅)，包括(一)勘察及設計費人民幣25,580,365.00元(含稅)；(二)施工費及其他費用人民幣382,589,103.00元(含稅)；及(三)設備採購費人民幣310,134,600.00元(含稅)，以水電集團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於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718,304,068.00元(含稅)中，預計(一)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應分擔並負責支付人民幣107,836,000元(含稅)；及(二)作為承包人之一的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將因提供的服務而收取人民幣103,906,990元(含稅)。

根據本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5%。

定價：

估計合同價款為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在公開招標中提供的中標價格，並由評標委員會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以及招標文件進行全面評估後所接納。評標委員會乃按照《四川省評標專家和綜合評標專家庫管理辦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的規定組成。經董事確認，評標委員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其中六名評標專家從四川省評標專家庫隨機選取，及三名為水電集團代表。據董事所深知，根據管理辦法的規定，上述六名隨機選取的評標專家(為獨立第三方)均為於中國擁有高級職稱或同等專業水平的專業人士，於岩土工程及電力工程領域擁有至少8年工作經驗，而水電集團的三名代表則包括兩名高級工程師及一名高級會計師。在選擇中標人時，評標委員會考慮了一籃子因素，包括(其中包括)(一)在商業方面，投標人的背景、經驗、信譽及所需服務的投標價格；及(二)在技術方面，施工的及時性、質量控制及保證，以及將聘請的投標人專業團隊所具備的資格。

董事會函件

投標價格由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政府主管部門發佈的文件(包括但不限於)《電力建設工程概預算定額》並參考實地考察及收集的資料而釐定。

付款條款：

合同價款應按以下方式支付：

(i) 預付款

標人應於合同簽訂後35日內向標人支付合同價款總額的15%，並須於35

其他進度款項

根據每月實際完成的工程量的80%支付不超過合同價款(扣除勘察及設計費後)的80%。

項目竣工驗收後支付不超過合同價款總額(扣除勘察及設計費用後)的85%。

結算及審計後支付不超過合同價款總額的97%。

合同價款總額的餘下3%將作為質量保證金，在缺陷責任期屆滿後支付。

(...) 質量保證金

估計合同價款總額的3%將作為質量保證金，在缺陷責任期屆滿後核實缺陷責任完成後支付(不計利息)。

預付款保證：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形式提供預付款保證，金額不少於根據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應支付的預付款。

預付款保證須於預付款獲悉數動用後被解除。

履約擔保：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方式向發包人提供金額等於合同價款總額10%的履約擔保。履約擔保須於35千伏及以上項目的竣工檢驗合格或交付(倘適用)後3個月並經發包人批准承包人提交的退還履約擔保申請後，退還予承包人。

Ⅷ. 自動化工程項目合約、合同

於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與(其中包括)水

董事會函件

2. 水電集團已從認可承包人收到履約擔保；
3. 水電集團、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訂立的農村電網投資合同已經簽署並生效(倘若干實施單位並無訂立任何有效的農村電網投資合同，則涉及有關實施單位的項目不得實施，但不得影響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項下的其他項目的實施)；
4. 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的自籌資金(如有)已到位；
5. 獨立股東已根據上市規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6. 已獲得聯交所就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批准。

附註：

定價：

估計合同價款為太陽高科技及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在公開招標中提供的中標價格，並由評標委員會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以及招標文件進行全面評估後所接納。評標委員會乃按照《四川省評標專家和綜合評標專家庫管理辦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的規定組成。經董事確認，評標委員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其中六名評標專家從四川省評標專家庫隨機選取，及三名為水電集團代表。據董事所深知，根據管理辦法的規定，上述六名隨機選取的評標專家(為獨立第三方)均為於中國擁有高級職稱或同等專業水平的專業人士，於電力工程、通訊工程及信息工程領域擁有至少8年工作經驗，而水電集團的三名代表則包括兩名高級工程師及一名高級會計師。在選擇中標人時，評標委員會考慮了一籃子因素，包括(其中包括)(一)在商業方面，投標人的背景、經驗、信譽及所需服務的投標價格；及(二)在技術方面，施工的及時性、質量控制及保證，以及將聘請的投標人專業團隊所具備的資格。

付款條款：

合同價款應按以下方式支付：

(一) 預付款

預付款應為估計合同價款總額的30%，並須於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批准預付款申請後14日內支付。

一旦累計進度付款達到合同總額的30%，預付款須記入進度付款(詳情如下)。於該時間點，30%的預付款須記入每次的後續進度付款，直至進度付款總額達到估計合同總額的80%(包括已記入的預付款)且全部預付款均已記入。

(c) 進度付款

根據每月實際完成的工程量的80%支付不超過合同價款總額的80%

Ⅷ. 施工監理合同

於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施工監理實施單位與水電集團及四川億聯訂立施工監理合同。施工監理合同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1) 水電集團(作為發包人)；
- (2) 四川億聯(作為監理人)；
- (3) 施工監理實施單位；及
- (4) 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

項目：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及新增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

施工監理合同涵蓋兩個主要項目，即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的施工監理及新增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的施工監理。本集團將僅參與部分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的施工監理。

服務範圍：施工監理服務

先決條件：該合同須於滿足以下先決條件後方可生效：*(附註)*

1. 各合同訂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理人已簽署合同或加蓋印章；
2. 水電集團已從認可監理人收到履約擔保；
3. 水電集團、施工監理實施單位及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訂立的農村電網投資合同已經簽署並生效(倘若若干實施單位並無訂立任何有效的農村電網投資合同，則涉及有關實施單位的項目不得實施，但不得影響施工監理合同項下的其他項目的實施)；

董事會函件

4. 施工監理實施單位及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的自籌資金(如有)已到位；
5. 獨立股東已根據上市規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6. 已獲得聯交所就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批准。

附註：除

定價：

董事會函件

預付款保證：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形式提供預付款保證，金額不少於根據施工監理合同應支付的預付款。

預付款保證須於預付款獲悉數動用後被解除。

履約擔保： 監理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方式向發包人提供金額等於合同價款總額10%的履約擔保。履約擔保須於項目的竣工檢驗合格後並經發包人批准監理人提交的退還履約擔保申請後，退還予承包人。

· 應付合同價款的分配安排

如上所述，本集團負責支付(i)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項下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967,673,620元(含稅)中的人民幣207,875,798元(含稅)；(ii)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項下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972,316,337.92元(含稅)中的人民幣208,728,821.67元(含稅)；(iii)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項下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718,304,068.00元(含稅)中的人民幣107,836,000元(含稅)；(iv)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項下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90,694,397.00元(含稅)中的人民幣9,863,897元(含稅)；及(v)施工監理合同項下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39,932,942.00元(含稅)中的人民幣7,733,670元(含稅)。

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及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均涵蓋相同的26個縣(市、區)，包括敘州區、高縣、珙縣、筠連縣、屏山縣及興文縣，其中本集團(通過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負責相關地區的項目工程。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涵蓋16個縣(市、區)，包括敘州區、翠屏區、珙縣及筠連縣，其中本集團(通過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負責相關地區的項目工程。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涵蓋24個縣(市、區)，包括敘州區、高縣、珙縣、筠連縣、屏山縣及興文縣，其中本集團(通過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負責相關地區的項目工程。施工監理合同涵蓋27個縣(市、區)，包括敘州區、高縣、珙縣、筠連縣、屏山縣及興文縣，其中本集團(通過施工監理實施單位)負責相關地區的施工監理。

董事會函件

一般情況下，根據各方協定的工作分配安排，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項下的各實施單位將負責其所在縣、市或區的部分項目(包括監督分包商的工作質量、施工進度及付款等)，並分攤該部分項目的相關費用。在此前提下，本集團(作為相關實施單位)將承擔在敘州區、高縣、珙縣、筠連縣、屏山縣及 或興文縣進行的相關項目費用，並在其負責的相關建設完成後持有該部分資產的所有權。因此，各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項下分擔的費用金額是參照上述各方協定的工作分配安排及中標報價釐定，其中列出各縣(市、區)將進行的工程的估計費用報價。

· 訂立 0 年農村電網合同的理由及裨益

根據《四川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關於2023年農網鞏固提升工程項目可行性研究報告的批覆(川發改能源 2023/86號)》，水電集團應負責統一組織實施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因此，水電集團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投標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進行公開招標並最終確定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中標單位。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的實施，將進一步完善本集團供電區域內的電網結構，提升供電區域內農村電網供電質量，並更好地服務農村地區及帶動經濟。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經參考獨立財務顧問的相關意見後發表其意見)，惟不包括已就有關批准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的董事(如下文所載))認為，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及(..)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集團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而訂立。

由於何京先生、汪元春先生及謝佩樺女士為水電集團提名之董事，故彼等已就批准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董事會決議案自願放棄投票。除前述者外，概無董事於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中擁有重大權益以及須就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之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參與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位於四川省宜賓市的垂直一體化電力供應商及服務商，具備涵蓋電力生產、分配與銷售的完整電力供應價值鏈。

宜賓張窩

宜賓張窩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金鼎集團持有約66.67%權益及由深圳愛眾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約33.33%權益。於

屏山電力

屏山電力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四川省宜賓市屏山縣從事發電及供電業務。

興文電力

興文電力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從事供電業務及生產銷售電力設備。

四川能投發展建設

四川能投發展建設有限公司(前稱四川能投宜賓電力工程建設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從事變電站、水電站及輸電線路的檢查及維護。

水電集團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水電集團由能源投資集團擁有約77.74%權益，由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國有背景銀行，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0939)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39)雙重上市)間接擁有9.16%股權，由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國有背景銀行，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128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288)雙重上市)擁有約6.55%權益，並由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國有背景銀行，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398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88)雙重上市)擁有約6.55%權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能源投資集團由四川發展公司全資擁有，而四川發展公司由四川省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四川省財政廳分別持有90%及10%權益。

四川能投建工

四川能投建工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能源投資集團擁有約93.52%股權，水電集團擁有3.80%股權，及川化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擁有2.68%股權。四川能投建工從事項目規劃、項目投資、設計及工程建設之諮詢、施工及營運。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水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四川能投綜合能源主要從事輸電及供電、受電電力設施的安裝、維修及試驗，建設工程勘察、設計及施工以及工程造價諮詢服務。

物資產業集團

物資產業集團為一間於2013年4月

其他實施單位

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

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包括()四川能投長寧電力有限公司、達州電力集團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集團大竹電力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開江明月電力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渠縣電力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萬源市龍源電力有限責任公司、四川昭覺電力有限責任公司、瀘州玉宇電力有限責任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資中

其他，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

其他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包括四川能投長寧電力有限公司、達州電力集團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集團大竹電力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開江明月電力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渠縣電力有限責任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萬源市龍源電力有限責任公司、瀘州玉宇電力有限責任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資中龍源電力有限公司、四川省

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

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包括()四川能投長寧電力有限公司、達州電力集團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集團大竹電力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開江明月電力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渠縣電力有限責任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萬源市龍源電力有限責任公司、四川昭覺電力有限責任公司、瀘州玉宇電力有限責任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資中龍源電力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青川電力有限公司、四川廣安愛眾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岳池愛眾電力有限公司、華鎣市地方電力有限責任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永安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平武電力(集團)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集團江源電力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普格電力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集團金陽電力有限公司、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德格格薩爾電力有限公司，均在中國成立，主要從事電力生產與供應業務，由水電集團控股或投資；及()四川大渡河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中由峨邊彝族自治縣財政局擁有約58.09%)

董事會函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至第14A.83條，由於本公司與同一組關連人士訂立購電框架協議(原因為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均由水電集團及能源投資集團(本公司的控股股東)間接持有大多數股權)，且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性質相同，故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各項交易須合併計算。

由於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合併計算的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1. 0 年農村電網合同

1.1 10千伏及以下項目合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且若干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為水電集團的聯繫人。四川能投建工為能源投資集團的

... 35 千伏及以上項目 E C 合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且若干其他 35 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為水電集團的聯繫人。四川能投建工為能源投資集團的直接附屬公司，而能源投資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四川能投綜合能源為水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07 條，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若干其他 35 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35 千伏及以上項目 E C 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 自動化工程項目 E C 合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且若干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為水電集團的聯繫人。太陽高科技為水電集團的直接附屬公司，而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四川能投綜合能源為水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07 條，水電集團、太陽高科技、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若干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自動化工程項目 E C 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 施工監理合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水電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且若干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為水電集團的聯繫人。四川億聯為能源投資集團的附屬公司，而能源投資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07 條，水電集團、四川億聯及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施工監理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 2023 年農村電網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合併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 (i) 超過 25% 但低於 100%，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及 (ii) 超過 5% 且總代價超過 10,000,000 港元，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函件

根據本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及施工監理合同的估計最高最終結算價款的波動不會超過合同價款的5%。如果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實際最終結算價款超過估計最高最終結算價款，本公司將在必要時刊發相關公告並履行上市規則的相關要求(如適用)。

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將於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水電大樓舉行，以審議及酌情通過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事項相關的決議案。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將於2024年9月20日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se.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

水電集團由能源投資集團持有約77.74%的股份，而能源投資集團由四川發展公司全資擁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各自由金鼎集團持有約66.67%權益，而金鼎集團則由水電集團持有約69.39%權益及由能源投資集團持有約30.61%權益。因此，水電集團、能源投資集團、四川發展公司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各自被視為於購電框架協議及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有關購電框架協議及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水電集團持有394,398,400股股份，包括286,960,942股內資股及107,437,458股H股(合共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6.71%)，而水電集團由能源投資集團持有約77.74%

董事會函件

無論閣下會否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或於會上投票，務請閣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表格。如閣下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填妥回條，並於2024年10月2日(星期三)或之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就內資股股東而言)，以作登記。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其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填妥及交回回條並不影響股東出席相關會議，並於該會上投票的權利。

6. 投票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結果將在臨時股東大會後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02136.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secdatabase.com。

7. 推薦建議

獨立董事委員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成立，以就購電框架協議、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此外，本公司已委聘大有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就購電框架協議、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提供的意見(載於本通函第57至109頁)，獨立董事委員會認為購電框架協議及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其各自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且就本公司及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

經考慮本通函所載原因，董事認為購電框架協議、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及其各自項下擬進行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其各自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且就本公司及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有關購電框架協議及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普通決議案。

董事會函件

.. 其他資料

務請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的其他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京

2024年9月20日

* 僅供識別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nergy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13)

敬啟者：

- 持續關連交易 - 購電框架協議；及
- 有關 10 千伏及以下項目採購合同；
 - 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
 - 1 千伏及以上項目採購合同；
 - 自動化工程項目採購合同；及
- 施工監理合同的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

吾等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為大有融資有限公司之函件全文，當中載列其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以供載入本通函。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於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

- (.) 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均為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訂立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據此，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同意提供10千伏及以下項目的工程、採購及建設服務；
- (..) 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均為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及物資產業集團訂立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據此，物資產業集團同意提供10千伏及以下項目的設備及材料採購服務；
- (...) 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均為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與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訂立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據此，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同意提供35千伏及以上項目的工程、採購及建設服務；
- (.) 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均為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太陽高科技及四川能投綜合能源訂立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據此，太陽高科技及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同意提供自動化工程項目通信及輔助控制和自動化完善工程及通信完善工程的工程、採購及建設服務；及
- (.) 施工監理實施單位(均為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其中包括)水電集團及四川億聯訂立施工監理合同，據此，四川億聯同意提供施工監理服務。

購電框架協議

貴集團分別自2017年10月及2013年2月起向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購電。貴公司得悉，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其後分別由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持有，而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其後轉而進行多輪內部重組。於本公告日期，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的大部分股權由金鼎集團持有，而水電集團及能源投資集團則持有金鼎集團。貴集團向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購電構成貴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各自由金鼎集團持有約

0 年農村電網合同

() 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水電集團為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且若干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為水電集團的聯繫人。四川能投建工為能源投資集團的直接附屬公司，而能源投資集團為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四川能投綜合能源為水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水電集團為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若干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為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 貴公司的關連交易。

() 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水電集團為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且若干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為水電集團的聯繫人。物資產業集團為能源投資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能源投資集團為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水電集團、物資產業集團及若干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為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 貴公司的關連交易。

() 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水電集團為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且若干其他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為水電集團的聯繫人。四川能投建工為能源投資集團的直接附屬公司，而能源投資集團為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四川能投綜合能源為水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水電集團為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水電集團、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若干其他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為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 貴公司的關連交易。

(i) 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水電集團為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且若干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為水電集團的聯繫人。太陽高科技為水電集團的直接附屬公司，而水電集團為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四川能投綜合能源為水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水電集團為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水電集團、太陽高科技、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若干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為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 貴公司的關連交易。

(ii) 施工監理合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水電集團為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且若干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為水電集團的聯繫人。四川億聯為能源投資集團的附屬公司，而能源投資集團為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水電集團、四川億聯及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為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施工監理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 貴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合併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i)超過25%但低於100%，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 貴公司的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及(ii)超過5%且總代價超過10,000,000港元，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 貴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 貴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及施工監理合同的估計最高最終結算價款的波動不會超過合同價款的5%。如果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實際最終結算價款超過估計最高最終結算價款， 貴公司將在必要時刊發相關公告並履行上市規則的相關要求(如適用)。

由於何京先生、汪元春先生及謝佩樺女士為水電集團提名的董事，彼等已自願就批准購電框架協議及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購電框架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其他董事須就批准購電框架協議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蕭志雄先生、陳傳先生、牟英石先生、李堅教授及何茵女士)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購電框架協議及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於緊接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前兩年及直至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當日，貴集團與大有融資有限公司並無任何其他委聘。除吾等就上述委聘及是次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向貴公司提供服務所收取的一般專業費用外，吾等並無從貴公司或任何其他方收取將收取任何費用及或利益的其他安排可合理地被視為與吾等的獨立性有關。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3.84條，吾等獨立於貴公司或其各自的主要股東或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因此吾等被視為合資格就購電框架協議及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提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表8：貴集團截至 0 年及 0 年 月 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0 年 (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0 年 (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 0 .	, .
() 主要業務	, 8 .	, 0 .
() 一般供電業務	3,323.0	2,524.3
() 增量電力輸配業務	358.8	384.4
() 電力工程建設服務及相關業務	470.0	400.9
() 其他業務	-	-
(毛損) 毛利	675.9	572.4
管理費用	235.8	203.8
財務費用	13.3	8.6
其他收益	2.5	2.3
投資收益	4.6	13.1
信用減值損失	(20.1)	(3.1)
資產減值損失	(9.8)	(0.7)
資產處置收益	15.5	0.006
營業利潤	, 0 .	, .
除所得稅前利潤	, 0 .	, .
年內淨利潤	, .0	, 0 .
歸屬於股東的年內淨利潤	, .0	, 0 .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年內淨利潤	.0	.0

貴集團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13.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16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主營業務增加約人民幣842.2百萬元，主要由於一般供電業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524.3百萬元增加約31.6%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23.0百萬元。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貴集團負債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962.8百萬元增加約48.8%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921.0百萬元，主要由於(一)流動負債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511.6百萬元增加約26.2%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907.0百萬元；及(二)非流動負債總額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51.2百萬元增加約1.25倍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014.0百萬元，主要由於(一)長期借款由2022年12月31日的零增加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3.5百萬元；及(二)長期應付款項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94.0百萬元增加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6.0百萬元。

貴集團的權益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147.4百萬元增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355.3百萬元，分別與總資產及總負債的增幅相符。

表：貴集團截至 0 年及 0 年 月 0日止六個月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月 0日止六個月
0 年 0 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鏗類驩藩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貴集團的營業利潤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4.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70.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同期毛利增加約人民幣57.8百萬元所致，部分被管理費用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4.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9.4百萬元所抵銷。

貴集團的年內淨利潤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9.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7.8百萬元。

表：貴集團於 0 年及 0 年 月 0 日的財務狀況

	於 月 0 日	
	0 年	0 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1,725.6	1,563.0

· 有關宜賓張窩及水富泓力的資料

宜賓張窩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金鼎集團持有約66.67%權益及由深圳愛眾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約33.33%權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金鼎集團由水電集團持有約69.39%權益及由能源投資集團持有約30.61%權益，而深圳愛眾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則為四川廣安愛眾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股份公司，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979))的全資附屬公司。宜賓張窩主要從事水力發電業務。

水富泓力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金鼎集團持有約66.67%權益及由深圳愛眾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約33.33%權益。有關金鼎集團及深圳愛眾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的背景，請參閱上文。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水電集團由能源投資集團擁有約77.75%權益，由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國有背景銀行，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0939)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39)雙重上市)間接擁有9.16%股權，由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國有背景銀行，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128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288)雙重上市)擁有約6.55%權益，並由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國有背景銀行，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398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88)雙重上市)擁有約6.55%權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能源投資集團由四川發展公司全資擁有，而四川發展公司由四川省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四川省財政廳分別持有90%及10%權益。

購電框架協議

除(i)購電協議訂約方；(ii) 貴集團根據各購電框架協議將支付的單位電價；(iii) 各購電框架協議項下的最高購電量；及(iv)各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外，各購電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概述如下：

日期： 2024年5月16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宜賓張窩購電框架協議

- (1) 貴公司(買方)
- (2) 宜賓張窩(供應商)

水富泓力購電框架協議

- (1) 貴公司(買方)
- (2) 水富泓力(供應商)

主要事項： 根據購電框架協議，宜賓張窩 水富泓力將向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供應電力

期限： 自協議生效日期起至2026年12月31日

先決條件： 購電框架協議須於滿足以下先決條件後方可生效：

- (i) 各訂約方的法定代表或授權代表已簽名並加蓋公章；及
- (ii) 購電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在 貴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正式召開的股東大會上獲得批准的p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購電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建議購電年度上限：

表：建議購電年度上限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0 年	0 年	0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宜賓張窩購電框架協議	93,310	100,220	96,770
水富泓力購電框架協議	<u>35,520</u>	<u>37,440</u>	<u>36,480</u>
總計	<u>128,830</u>	<u>137,660</u>	<u>133,250</u>

吾等已審閱購電框架協議的建議年度上限的計算方法，並注意到該等建議年度上限乃根據購電框架協議訂明由各電站提供的相關單價乘以 貴集團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購買的最高電量計算。

年度上限的公平性及合理性

將購買的最高電量

吾等已與管理層討論，並注意到 貴集團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根據購電框架協議購買的估計最高電量，乃參考 貴集團於過去五年分別從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購買的歷史電量以及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的設計年利用時數而釐定。

參照「董事會函件」，以下載列 貴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內根據過往購電協議分別向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購買的歷史購電量。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表：向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購電的歷史數字與 貴集團將購買的最高電量的比較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截至 月 日	截至 月 日止年度		
				止四個月			
	0 年	0 年	0 年	0, 年	0, 年	0, 年	0 年
	(千千瓦時)	(千千瓦時)	(千千瓦時)	(千千瓦時)	(千千瓦時)	(千千瓦時)	(千千瓦時)
張窩電站	258,412.4	340,977.7	254,694.0	50,831.9	324,000	348,000	336,000
大魚孔電站	<u>105,634.7</u>	<u>104,720.9</u>	<u>93,383.4</u>	<u>20,012.5</u>	<u>111,000</u>	<u>117,000</u>	<u>114,000</u>
總計	<u>364,047.10</u>	<u>445,698.60</u>	<u>348,077.4</u>	<u>70,844.4</u>	<u>435,000</u>	<u>465,000</u>	<u>450,000</u>

吾等已向 貴公司索取由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過去五年購電量的相關用電記錄，當中列出 貴公司每年分別向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購買的相關電量，並注意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歷史交易量與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最高購電量並無重大差異，反映計算年度上限的建議最高購電量屬合理。

吾等已審閱 貴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分別向張窩電站及大魚孔電站購買的預期電量， 貴公司告知吾等，由於在豐水期、正常水位期及枯水期購買的電量會有所不同，故其營運部門在考慮季節性因素後按月預測將購買的電量。

據觀察，於截至2023年12月31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此外，為確保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有關擬進行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及關連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貴公司已採用下列內部控制程序：

- (.) 貴公司經營管理部會定期監察購電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並根據貴集團已購買的電量及已產生的電費金額，評估是否會超出年度上限。如有必要，於超出年度上限前，貴公司經營管理部會向董事會提出有關事項，並附上建議修訂的年度上限及其他相關資料，以便董事會能夠考慮及(如適用)遵守與相關經修訂年度上限有關的適用上市規則；
- (..) 於訂立任何具體附屬協議前，貴公司相關部門(包括但不限於審核部、財務資產部及經營管理部以及貴公司不時委聘的法律顧問)人員會審閱及評估交易的具體條款及條件，以確保其符合購電框架協議。經營管理部亦會將該等具體附屬協議項下提供的電力單價與獨立第三方(包括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及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所提供的電力單價進行比較，並確保具體附屬協議項下提供的電力單價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電力單價；及
- (...) 貴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會每年審閱購電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包括就交易收取的單位電費)，並根據上市規則每年確認該等交易乃按照協議條款及貴集團的定價政策措施進行，以及確認獲提供的價格及條款是否公平合理，並與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價格及條款相若。

鑒於貴公司已透過(.)指定參與持續關連交易的貴集團不同部門及董事監察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狀況；及(..)安排及委聘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審閱有關交易並確保其符合上市規則，從而利用內部資源及外部資源以確保持續關連交易符合適用規則，吾等認為貴公司已採取足夠及可執行的內部控制措施，以確保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符合適用規則及法律。

一. 0 年農村電網合同

Ⅷ. 參與各方的資料

敘州電力

敘州電力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從事電力開發、生產及銷售。

高縣電力

高縣電力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從事電力生產與供應及電力設備買賣。

珙縣電力

珙縣電力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從事電力生產與供應。

筠連電力

筠連電力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從事供電服務及供電設備買賣。

屏山電力

屏山電力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四川省宜賓市屏山縣從事發電及供電業務。

興文電力

興文電力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從事供電業務及生產銷售電力設備。

四川能投發展建設

四川能投發展建設有限公司(前稱四川能投宜賓電力工程建設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從事變電站、水電站及輸電線路的檢查及維護。

四川能投建工

四川能投建工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能源投資集團擁有約93.52%股權,水電集團擁有3.80%股權,及川化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擁有2.68%股權。四川能投建工從事項目規劃、項目投資、設計及工程建設之諮詢、施工及營運。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水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四川能投綜合能源主要從事輸電及供電、受電電力設施的安裝、維修及試驗,建設工程勘察、設計及施工以及工程造價諮詢服務。

物資產業集團

物資產業集團為一間於2013年4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能源投資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從事金屬材料及製品銷售、建築材料銷售、水泥製品銷售、煤炭及製品銷售及電力器材銷售等業務。

太陽高科技

太陽高科技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水電集團擁有約67%股權,四川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擁有約25%股權及李光映先生擁有約8%股權。其主要從事計算機軟硬件的開發與銷售。四川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交易(股份代號:837522)。

四川億聯

四川億聯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能源投資集團間接擁有約33.52%股權，並由四名個人投資者(即譚維、閻勁松、李志翔和陳志棋，均為獨立第三方)直接擁有約66.48%股權。

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

有關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的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函件」的披露內容。

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

有關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的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函件」的披露內容。

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

有關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的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函件」的披露內容。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0 年農村電網合同

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主要條款分別載列如下：

(c) 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

日期：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1) 水電集團(作為發包人)；
- (2) 四川能投建工(作為承包人)；
- (3)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作為承包人)；
- (4) 四川能投發展建設(作為承包人)；
- (5) 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及
- (6) 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

項目：10千伏及以下項目，包括(其中包括)建設及改造10千伏線路、配電變壓器、低壓線路及戶錶。

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涵蓋兩大項目，即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下的10千伏及以下項目及新增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下的10千伏及以下項目。

貴集團將僅參與0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下部分10千伏及以下項目。

服務範圍：勘察設計、建築安裝工程施工、設備試驗、設備安裝和調試及試運行、若干輔助材料採購(含安裝)

施工期：275個曆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先決條件：

該合同須於滿足以下先決條件後方可生效：

1. 各合同訂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理人已簽署合同或加蓋印章；
2. 水電集團已從認可承包人收到履約擔保；
3. 水電集團、

評標委員會乃按照《四川省評標專家和綜合評標專家庫管理辦法》(「管理辦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的規定組成。經董事確認，評標委員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其中六名評標專家從四川省評標專家庫隨機選取，及三名為水電集團代表。據董事所深知，根據管理辦法的規定，上述六名隨機選取的評標專家(為獨立第三方)均為於中國擁有高級職稱或同等專業水平的專業人士，於岩土工程及電力工程領域擁有至少8年工作經驗，而水電集團的三名代表則包括兩名高級工程師及一名高級會計師。

在選擇中標人時，評標委員會考慮了一籃子因素，包括(其中包括)(.)在商業方面，投標人的背景、經驗、信譽及所需服務的投標價格；及(.)在技術方面，施工的及時性、質量控制及保證，以及將聘請的投標人專業團隊所具備的資格。

n 袂 藜 藟 截 四川 元 筒 湊 設 四川 元 筒 湊 誠 韌 魚 元 源 及 四
川 元 古 湊 貊 展 湊 詭 卽 龍 余 瑁 盹 卽 俞 法 湊 蒙 法 湊 蒙 繼 浙 掛
發佈的文件(包括但不限於)《電力設工程概預算
定額》並參考實地考察及收集的資料而釐定。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付款條款： 合同價款應按以下方式支付：

(i) 預付款

預付款應為估計合同價款總額的15%，並須於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10千伏及

施工費

根據每月實際完成的工程量的80%支付不超過施工費總額的80%。

項目竣工驗收後支付不超過施工費總額的85%。

結算及審計後支付不超過施工費總額的97%。

施工費總額的餘下3%將作為質量保證金，在缺陷責任期屆滿後支付。

設備及材料費

根據實際供應的設備及材料數量支付不超過設備及材料費總額的85%。

竣工驗收後按實際供應的設備及材料數量支付不超過設備及材料費總額的95%。

結算及審計後根據實際供應的設備及材料數量支付不超過設備及材料費總額的97%。

設備及材料費總額的餘下3%將作為質量保證金。

(...) 質量保證金

估計合同價款總額的3%將作為質量保證金，在缺陷責任期屆滿後核實缺陷責任完成後支付(不計利息)。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預付款保證：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形式提供預付款保證，金額不少於根據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應支付的預付款。

預付款保證須於預付款獲悉數動用後被解除。

履約擔保：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方式向發包人提供金額等於合同價款總額10%的履約擔保。

履約擔保須於10千伏及以下項目的竣工檢驗合格後3個月並經發包人批准承包人提交的退還履約擔保申請後，退還予承包人。

(c) 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

日期： 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1) 水電集團(作為發包人)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服務範圍： 10千伏及以下項目設備及材料的採購
- 合同工期： 承包人須按照項目進度，自發包人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要求的實際日期起，供應相關設備及材料
- 先決條件： 該合同須於滿足以下先決條件後方可生效：
1. 各合同訂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理人已簽署合同或加蓋印章；
 2. 水電集團已從認可承包人收到履約擔保；
 3. 水電集團、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訂立的農村電網投資合同已經簽署並生效(倘若干實施單位並無訂立任何有效的農村電網投資合同，則涉及有關實施單位的項目不得實施，但不得影響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項下的其他項目的實施)；
 4. 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的自籌資金(如有)已到位；
 5. 獨立股東已根據上市規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6. 已獲得聯交所就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批准。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質量保證期： 12個月(自項目投產起計)或18個月(自交付產品起計)，以較後者為準，保證期較上述期限更長的國家及或行業標準及法規另有規定者除外。

根據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應支付的估計合同價款總額： 人民幣972,316,337.92元^{附註}(含稅)(其中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應分擔及負責支付人民幣 0, , , 元(含稅))，以水電集團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

根據 貴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5%。

*附註：*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972,316,337.92元(含稅)指根據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就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下的10千伏及以下項目採購設備及材料的合同金額(即人民幣882,682,245.37元(含稅))及就新增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下的10千伏及以下項目採購設備及材料的合同金額(即人民幣89,634,092.55元(含稅))的總和。

貴集團將僅參與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中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下部分10千伏及以下項目的設備及材料採購。

定價： 估計合同價款為物資產業集團在公開招標中提供的中標價格，並由評標委員會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以及招標文件進行全面評估後所接納。

評標委員會乃按照《四川省評標專家和綜合評標專家庫管理辦法》(「管理辦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的規定組成。經董事確認，評標委員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其中六名評標專家從四川省評標專家庫隨機選取，及三名為水電集團代表。據董事所深知，根據管理辦法的規定，上述六名隨機選取的評標專家(為獨立第三方)均為於中國擁有高級職稱或同等專業水平的專業人士，於岩土工程及電力工程領域擁有至少8年工作經驗，而水電集團的三名代表則包括兩名高級工程師及一名高級會計師。

在選擇中標人時，評估小組考慮了一籃子因素，包括(其中包括)(i)在商業方面，投標人的背景、經驗、信譽及所需服務的投標價格；及(ii)在技術方面，將採購及交付的設備及材料的及時性、質量及保證，以及將聘請的投標人專業團隊所具備的資格。

付款條款：

合同價款應按以下方式支付：

- (i) 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批准預付款申請後14日內支付估計合同價款的30%(含稅)作為預付款；
- (ii) 所供應設備及材料驗收合格並開具發票後7個工作日內支付合同價款的67%；及
- (iii) 餘下的3%合同價款將作為質量保證金，在無違約事件的情況下於保證期屆滿後14日內支付(不計利息)。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預付款保證：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形式提供預付款保證，金額不少於根據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應支付的預付款。

預付款保證須於預付款獲悉數動用後被解除。

履約擔保：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方式向發包人提供金額等於合同價款總額10%的履約擔保。

履約擔保須於10千伏及以下項目的竣工檢驗合格後6個月並經發包人批准承包人提交的退還履約擔保申請後，退還予承包人。

(iii) 35 千伏及以上項目 EPC 合同

日期： 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1) 水電集團(作為發包人)；
 (2) 四川能投建工(作為承包人)；
 (3)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作為承包人)；
 (4) 四川能投發展建設(作為承包人)；
 (5) 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及
 (6) 其他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

項目： 35千伏及以上項目，包括(其中包括)建設及改造110千伏變電站、主變壓器、110千伏線路、35千伏變電站、主變壓器及35千伏線路。

服務範圍： 項目勘察設計(初步設計、施工圖設計階段)、設備和材料採購、施工總承包

施工期： 275個曆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先決條件： 該合同須於滿足以下先決條件後方可生效：
1. 各合同訂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理人已簽署合同或加蓋印章；
 2. 水電集團已從認可承包人收到履約擔保；
 3. 水電集團、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訂立的農村電網投資合同已經簽署並生效(倘若干實施單位並無訂立任何有效的農村電網投資合同，則涉及有關實施單位的項目不得實施，但不得影響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項下的其他項目的實施)；
 4. 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及其他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的自籌資金(如有)已到位；
 5. 獨立股東已根據上市規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6. 已獲得聯交所就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批准。
- 缺陷責任期： 24個月(由簽發項目交付證書起計)
- 根據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應付的估計合同價款總額： 人民幣718,304,068.00元(含稅)，包括(一)勘察及設計費人民幣25,580,365.00元(含稅)；(二)施工費及其他費用人民幣382,589,103.00元(含稅)；及(三)設備採購費人民幣310,134,600.00元(含稅)，以水電集團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於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 8,000.00 元(含稅)中,預計() 1 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應分擔並負責支付人民幣 20,000 元(含稅);及() 作為承包人之一的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將因提供的服務而收取人民幣 20,000 元(含稅)。

根據 貴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 5%。

定價:

估計合同價款為四川能投建工、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及四川能投發展建設在公開招標中提供的中標價格,並由評標委員會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以及招標文件進行全面評估後所接納。

評標委員會乃按照《四川省評標專家和綜合評標專家庫管理辦法》(「管理辦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的規定組成。經董事確認,評標委員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其中六名評標專家從四川省評標專家庫隨機選取,及三名為水電集團代表。據董事所深知,根據管理辦法的規定,上述六名隨機選取的評標專家(為獨立第三方)均為於中國擁有高級職稱或同等專業水平的專業人士,於岩土工程及電力工程領域擁有至少 8 年工作經驗,而水電集團的三名代表則包括兩名高級工程師及一名高級會計師。

(c) 進度付款

勘察及設計費

確認施工圖設計後支付不超過勘察及設計費總額的80%(包括預付款)。

項目竣工驗收後支付不超過勘察及設計費總額的85%。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預付款保證：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形式提供預付款保證，金額不少於根據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應支付的預付款。

預付款保證須於預付款獲悉數動用後被解除。

履約擔保：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方式向發包人提供金額等於合同價款總額10%的履約擔保。

履約擔保須於35千伏及以上項目的竣工檢驗合格或交付(倘適用)後3個月並經發包人批准承包人提交的退還履約擔保申請後，退還予承包人。

(.) 自動化工程項目... 合同

日期： 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1) 水電集團(作為發包人)；
 (2) 太陽高科技；
 (3) 四川能投綜合能源；
 (4) 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及
 (5) 其他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

項目： 自動化工程項目，包括(其中包括)(.)多個35千伏及以上項目中有關通訊及輔助控制部分的建設；(.)自動化完善工程，包括農網調度自動化工程、變電運維檢修主站系統工程、調度自動化網絡安全等級保護工程、配網調度自動化工程、用能安全工程及水電集團的農村電網配電能源自動化系統及配套工程；及(...)長寧縣通信完善工程，內容包含完善縣域內農網通信系統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服務範圍： 有關自動化工程項目的設計(初步設計、施工圖設計階段)、安裝調試總承包及設備材料採購

施工期： 275個曆日

先決條件： 該合同須於滿足以下先決條件後方可生效：

1. 各合同訂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理人已簽署合同或加蓋印章；
2. 水電集團已從認可承包人收到履約擔保；
- 3.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根據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應付的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90,694,397.00元(含稅)，包括(i)設計費人民幣3,175,063.00元(含稅)；(ii)調試安裝費及其他費用人民幣13,426,622.00元(含稅)；及(iii)設備採購費人民幣74,092,712.00元(含稅)，以水電集團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

於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 0, , , .00元(含稅)中，預計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應分擔並負責支付人民幣 , , , 元(含稅)。

根據 貴公司的過往經驗及估計，預計最終結算金額的波動不會超過估計合同價款的5%。

定價：估計合同價款為太陽高科技及四川能投綜合能源在公開招標中提供的中標價格，並由評標委員會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以及招標文件進行全面評估後所接納。

評標委員會乃按照《四川省評標專家和綜合評標專家庫管理辦法》(「管理辦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的規定組成。經董事確認，評標委員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其中六名評標專家從四川省評標專家庫隨機選取，及三名為水電集團代表。據董事所深知，根據管理辦法的規定，上述六名隨機選取的評標專家(為獨立第三方)均為於中國擁有高級職稱或同等專業水平的專業人士，於岩土工程及電力工程領域擁有至少8年工作經驗，而水電集團的三名代表則包括兩名高級工程師及一名高級會計師。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預付款保證：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形式提供預付款保證，金額不少於根據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應支付的預付款。

預付款保證須於預付款獲悉數動用後被解除。

履約擔保：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方式向發包人提供金額等於合同價款總額10%的履約擔保。履約擔保須於自動化工程項目的竣工檢驗合格及交付後3個月並經發包人批准承包人提交的退還履約擔保申請後，退還予承包人。

() 施工監理合同

日期： 2024年7月3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1) 水電集團(作為發包人)；
(2) 四川億聯(作為監理人)；
(3) 施工監理實施單位；及
(4) 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

項目： 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獲贖及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先決條件： 該合同須於滿足以下先決條件後方可生效：
1. 各合同訂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理人已簽署合同或加蓋印章；
 2. 水電集團已從認可監理人收到履約擔保；
 3. 水電集團、施工監理實施單位及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訂立的農村電網投資合同已經簽署並生效(倘若干實施單位並無訂立任何有效的農村電網投資合同，則涉及有關實施單位的項目不得實施，但不得影響施工監理合同項下的其他項目的實施)；
 4. 施工監理實施單位及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的自籌資金(如有)已到位；
 5. 獨立股東已根據上市規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6. 已獲得聯交所就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批准。

質量缺陷責任期： 12個月

根據施工監理合同應付的估計合同價款總額： 人民幣39,932,942.00元^{附註}(含稅)，以水電集團委任的審計機構出具的竣工結算審計報告為準。於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附註} .00元(含稅)中，預留款項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付款條款： 合同價款應按以下方式支付：
- (i) 施工監理實施單位及其他施工監理實施單位批准預付款申請後14日內支付估計合同價款的15%作為預付款；
 - (ii) 根據每兩個月實際完成的工程量支付不超過合同價款的80%；
 - (iii) 在結算及審計、交付所有監理資料及簽署項目交付證書後支付不超過合同價款的97%；及
 - (iv) 合同價款的餘下3%將作為質量保證金，在質量缺陷責任期屆滿後支付。
- 預付款保證： 承包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形式提供預付款保證，金額不少於根據施工監理合同應支付的預付款。
- 預付款保證須於預付款獲悉數動用後被解除。
- 履約擔保： 監理人須以現金或保函的方式向發包人提供金額等於合同價款總額10%的履約擔保。
- 履約擔保須於項目的竣工檢驗合格後並經發包人批准監理人提交的退還履約擔保申請後，退還予承包人。

應付合同價款的分配安排

如上所述，貴集團負責支付(i)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項下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967,673,620元(含稅)中的人民幣207,875,798元(含稅)；(ii)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項下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972,316,337.92元(含稅)中的人民幣208,728,821.67元(含稅)；(iii)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項下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718,304,068.00元(含稅)中的人民幣107,836,000元(含稅)；(iv)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項下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90,694,397.00元(含稅)中的人民幣9,863,897元(含稅)；及(v)施工監理合同項下估計合同價款總額人民幣39,932,942.00元(含稅)中的人民幣7,733,670元(含稅)。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及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均涵蓋相同的26個縣(市、區),包括敘州區、高縣、珙縣、筠連縣、屏山縣及興文縣,其中 貴集團(通過10千伏及以下項目實施單位)負責相關地區的項目工程。35千伏及以上項目E C合同涵蓋16個縣(市、區),包括敘州區、翠屏區、珙縣及筠連縣,其中 貴集團(通過35千伏及以上項目實施單位)負責相關地區的項目工程。自動化工程項目E C合同涵蓋24個縣(市、區),包括敘州區、高縣、珙縣、筠連縣、屏山縣及興文縣,其中 貴集團(通過自動化工程項目實施單位)負責相關地區的項目工程。施工監理合同涵蓋27個縣(市、區),包括敘州區、高縣、珙縣、筠連縣、屏山縣及興文縣,其中 貴集團(通過施工監理實施單位)負責相關地區的施工監理。

一般情況下,根據各方協定的工作分配安排,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項下的各實施單位將負責其所在縣、市或區的部分項目(包括監督分包商的工作質量、施工進度及付款等),並分攤該部分項目的相關費用。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經參考獨立財務顧問的相關意見後發表其意見),惟不包括已就有關批准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的董事(如下文所載))認為,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乃按(i)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及(ii)屬公平合理及符合 貴集團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而訂立。

由於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將完善 貴集團供電區域內的電網結構及供電質量,吾等認為訂立該等合同將提升 貴集團在農村地區的競爭力。此外,由於該等項目的實施可促進農村地區的經濟發展,亦能體現 貴公司對政府農村地區發展政策的響應。因此,倘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條款公平合理,則訂立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i) 吾等對 2023 年農村電網合同的意見

公開招標程序

吾等注意到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的中標文件乃通過公開招標程序(「公開招標」)確定。吾等已審閱所有五份有關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招標文件(「招標文件」) 吁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投標文件分別由各評標委員會評審。各評標委員會由9人組成，其組成符合四川省人民政府公佈的規定。吾等已審閱有關挑選評標委員會成員的評標記錄，並觀察到除三名成員為水電集團代表外，其餘六名成員乃根據挑選準則從四川省評標專家庫隨機選出，其中有關成員應畢業於相關專業，以確保其具備相關領域的專業知識。此外，就所有六個評標委員會而言，獲選的六名專家均具備相關資格，證明彼等具備評估投標人資格及能力的知識及技能。貴公司告知吾等，各評標委員會的六名獲選成員均在各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相關領域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此外，如屬下列任何情況，評標委員會成員將被取消資格：

- (1) 投標人或招標人主要負責人的近親；
- (2) 項目主管部門或行政監督部門人員；
- (3) 與投標人有經濟利益關係，可能影響公正評標；或
- (4) 曾因在招標、評標或相關活動中有違法行為受到行政處罰或刑事處分。

吾等認為，對評標專家相關技術知識技能的要求能讓評標工作公平有效地進行。

招標文件所規定的各評審機制對不同方面有不同評分範圍，包括但不限於投標人實施項目的法律能力；持續經營能力、往績紀錄；業界資格及聲譽；報價及報價與基準報價的偏差程度(基準報價由所有投標文件的報價得出)；及項目售後服務。中標者應為得分最高者，若有相同分數者，則以報價較低者為優。吾等已審閱2023年農村電網鞏固提升項目的評審報告，並發現投標文件的評審均符合規定的評審機制。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吾等已審閱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組成的全部五份合同的評審報告，並發現評審報告已根據上述情況宣佈該五份合同各評標委員會的九(9)名專家概無利益衝突，符合四川省人民政府公佈的規定。此外，就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所提交的投標文件數目由四(4)份至六(6)份不等，而每份投標文件的評審標準均符合招標文件的規定。獲得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中標者均為得分最高者。吾等認為使最具競爭力的投標人中標的甄選過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此外，公開招標的中標者名單將公示三至五個營業日，在此期間可提出任何異議。誠如 貴公司所討論，概無對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公開招標的中標者提出異議。

吾等認為公開招標乃以具透明度的方式進行，而衡量一套複雜的因素以評估投標人及其投標文件屬公平合理。

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主要條款

吾等已審閱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並注意到該等合同已提供明確的條款，包括但不限於各方的權利義務、服務範圍、合同代價、付款條款、項目實施時間表、質量 缺陷期、預付款保證及履約擔保，屬於建設工程合同的一般商業條款。

吾等注意到，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其中一項先決條件為水電集團已收到各份合同的認可交易對手提供的履約擔保，而代價的預付款項亦應獲得保證。吾等認為，倘 貴公司的交易對手出現任何違約或重大缺陷，而 貴公司行使索償權利，則預付款項保證及履約擔保條款可保障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從上述公開招標過程的細節來看，吾等認為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代價屬公平合理，因為經評標委員會評估後，投標文件獲得最高分數的投標人獲授合同。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推薦意見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一)購電框架協議及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 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二)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所載條款及條件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以及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 貴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以批准購電框架協議及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此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大有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溫永銳

2024年9月20日

溫永銳先生乃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之持牌人士，及大有融資有限公司負責人員，可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彼於會計及投資銀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

Ⅷ.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信息於下列文件中披露，可通過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1616.com.hk)查閱。

- (i) 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第71至190頁)，可通過以下鏈接查閱：

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html/2022/0421/2022042101965_000001.htm

- (ii) 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第75至198頁)，可通過以下鏈接查閱：

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html/2023/0419/2023041901160_000001.htm

- (iii) 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第76至198頁)，可通過以下鏈接查閱：

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html/2024/0422/2024042201394_000001.htm

- (iv) 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第2至15頁)，可通過以下鏈接查閱：

https://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html/2024/0828/2024082801433_000001.htm

本集團之債務聲明

於2024年7月31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本債務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之借款包括以下債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即期	
長期借款	585,880
減: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22,940)
租賃負債	5,616
減: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	(2,116)
長期應付款項	<u>590,601</u>
小計	1,157,041
即期	
其他應付款項	12,250
短期借款	204,694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u>25,056</u>
小計	242,000
總計	<u><u>1,399,041</u></u>

除上文所述及除集團內部負債外,於2024年7月31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本債務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及尚未償還、已獲批准發行或已以其他方式設立但尚未發行之債務證券、或任何重大未償還貸款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抵押、質押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正常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租購承擔、擔保或任何其他尚未償還之實際或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確認,自2024年7月31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該日),本集團概無債務及或然負債之重大變動。

． 營運資金之充足性

經計及本集團之財務資源(包括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可動用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在並無任何不可預見之情況下,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本集團自本通函日期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之需求。本公司已獲得上市規則第14.66(12)條規定之相關確認。

． 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自2023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該日),本集團之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 0 年農村電網合同對本集團之盈利、資產及負債之影響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324.8百萬元及人民幣2,921.0百萬元。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應付代價將通過動用本集團內部資源及外部融資的方式以現金結算。

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項下的設施將列為本集團非流動資產項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因此本集團的總資產金額預期將於工程完成後增加,惟有關增加將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部分抵銷。由於考慮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資金需求,預期本集團的總負債金額亦會增加。考慮到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的性質,本集團預期2023年農村電網合同不會對本集團的盈利構成即時重大影響。

附

股東姓名 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附註1)	好倉 淡倉	佔股份總數 百分比 (%)	佔相同類別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
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內資股	286,960,942	好倉	26.71	100.00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32,375,058	好倉	12.32	16.81
四川省能源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內資股	286,960,942	好倉	26.71	100.00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07,437,458	好倉	10.00	13.64
四川省水電投資經營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286,960,942	好倉	26.71	100.00
	實益擁有人	H股	107,437,458	好倉	10.00	13.64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98,039,200	好倉	9.13	12.45
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98,039,200	好倉	9.13	12.45
三峽資本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98,039,200	好倉	9.13	

附註：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286,960,942股內資股及787,396,758股H股。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74,357,700股。
2.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水電集團持有286,960,942股內資股及107,437,458股H股，且能源投資集團擁有水電集團77.74%的權益，而四川發展公司全資擁有能源投資集團。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一部，能源投資集團被視為於水電集團持有的286,960,942股內資股及107,437,458股H股中擁有權益；四川發展公司亦被視為於前述286,960,942股內資股及107,437,458股H股中擁有權益。此外，四川發展公司直接持有24,375,050股本公司內資股，因此，四川發展公司被視為持有（共）286,960,942股內資股及107,437,458股H股。
3.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三峽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持有98,039,200股H股。三峽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由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控制90%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一部，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98,039,2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4.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J. S. Energy (H.K.) Limited 持有62,570,000股H股。J. S. Energy (H.K.) Limited 由四川金能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股中擁有巔麓樛衰豪些 寮 D 馬讓耐任公

1.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自2023年12月31日(即最近期公佈的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賬目的編製日期)起，本公司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2.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並無任何針對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的待決或潛在重大訴訟或索賠。

3. 服務合同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簽訂服務合同，服務期限與第五屆董事會任期一致。本公司與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並無就彼等於第五屆董事會的委任訂立服務合同。董事須根據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

本公司與監事未並無就彼等於第五屆監事會的委任訂立服務合同。監事須根據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

- (3) 大有已就本通函的刊發發出書面同意書，同意按本通函所載的形式及內容載入其函件或報告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 (4)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大有並無直接或間接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3年12月31

Ⅷ. 其他事項

- (1) 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為李佳女士及黃慧玲女士，而黃慧玲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成員。
- (2) 本公司的總部及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 (3)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4) 除另有說明外，本通函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2024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 I C H U A N E N E R G Y I N V E S T M E N T D E V E L O P M E N T C O . , L T D .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13)

2024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水電大樓舉行2024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本公司下列決議案(不論是否經修改)。除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0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酌情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0日的通函所載的宜賓張窩購電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連同其建議年度上限);並授權任何董事於彼等認為必要時行使一切權力及進行相關其他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彼等認為或會對執行宜賓張窩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必要或權宜的其他文件。
2. 審議並酌情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0日的通函所載的水富泓力購電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連同其建議年度上限);並授權任何董事於彼等認為必要時行使一切權力及進行相關其他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彼等認為或會對執行水富泓力購電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必要或權宜的其他文件。
3. 審議並酌情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0日的通函所載的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授權任何董事於彼等認為必要時行使一切權力及進行相關其他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彼等認為或會對執行10千伏及以下項目E C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必要或權宜的其他文件。

2024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4. 審議並酌情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0日的通函所載的設備及材料採購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授權任何董事於彼等認為必要時行使一切權力及進行相關其他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彼等認為或會對執行

獲 第 年 職 月 款 咁 瀟 拒 認 備 及 權 料 採 購 合 同 項 下 擬 進 行 的 交 易 屬 必 要 或 權 宜 的 其 他 圖 章 印 記 代 理 人 署 名 募 集 屬

2024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附註：

1. 上述決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0日的通函。
2. 為釐定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4年10月7日(星期一)至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本公司股份(「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全部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4年10月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就內資股股東而言)，以作登記。
3.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可委任一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如以投票方式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4. 委任代表的文據須由股東或由股東以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團體，則該文據須加蓋其印章，或由其董事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簽署的授權人簽署。
5. 代表委任表格須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即2024年10月9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前)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就內資股股東而言)登記，方為有效。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以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人士簽署，則須於代表委任表格所述的相同時間交回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及有關持股的證明文件。公司股東如委任授權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授權代表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由公司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授權人士簽署的相關授權文據的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副本，或本公司許可的其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文件。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及由股東或股東授權人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
7. 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應填妥回條，並於2024年10月2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書面方式透過專人送遞或郵寄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就內資股股東而言)。
8.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如此行事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屬何情況而定)，則只有排名首位者方有權表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東的排名次序而定。
9.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除非股東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決定允許一項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項有關的決議案可以舉手表決通過。因此，股東大會主席亦將要求採取記名方式投票表決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10.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舉行不會超過半天。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須自行安排及承擔交通及住宿費用。

2024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1.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名稱及地址如下：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電話：+852 29801333
傳真：+852 28108185

12. 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地址如下：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溫江區
人和路789號
電話：+86 (28) 86299666
傳真：+86 (28) 86299666